

横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3 年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横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横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3 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预算总表》
- 二、《部门收入总表》
- 三、《部门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 十一、《项目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横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3 年部门预算情

况说明

一、2023 年部门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二、2023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横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横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的主要职责是：

（一）贯彻落实党和国家及省、市、县关于住房城乡建设事业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研究拟定城市建设、村镇建设、工程建设、建筑业、节能减排、保障性安居住房地方性法规、规范性文件及相关的发展战略，指导实施并进行行业管理。

（二）指导全县城市建设工作，负责推进全县海绵城市、地下综合管廊、地下空间开发利用工作；指导全县城市建设档案管理工作；负责提出中心城区年度城建项目初步计划，负责组织推进中心城区城建项目计划任务执行。

（三）负责全县住房制度改革的各项方针政策实施，负责编制县中心城区中长期住宅建设和城镇居民居住水平的发展规划与目标；负责对全县房地产市场的管理，指导督促开展城市老楼危楼安全隐患排查治理和危房改造工作，协调县住房公积金管理委员会工作。

（四）拟定全县村镇建设中长期发展战略和政策措施并指导实施；指导全县村镇建设和管理工作；负责全县乡镇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农村危房改造、传统古村落保护、农村人居环境建设工作，指导农村住房建设和安全及危房改造，

督促指导相关单位落实生态环境保护责任制。

(五) 指导、监督全县保障性住房建设、棚户区危旧房改造工作，组织实施中心城区保障性住房建设、棚户区危旧房改造工作；负责审核公有住房出售、产权及售价调整。

(六) 负责全县建筑业行业管理，规范建筑市场；指导和监督管理建筑市场准入、工程招标投标、工程监理、工程质量与施工安全以及装配式建筑工作；拟定施工、建设监理、工程质量检测管理的规范性文件并监督实施，指导各地查处打击违法非法建设和施工行为；负责一般性工业与民用建筑工程造价、工程定额和费用标准的管理；参与指导预拌混凝土、预拌砂浆等建筑材料的管理；指导市政公用设施和室内外装饰装修的安全管理工作，负责全县建筑装饰装修（含住宅室内装修）行业管理；组织协调建设行业对外经济技术合作。

(七) 负责全县建设工程的勘察、设计、咨询行业管理；负责市场准入、设计方案招标投标、设计合同备案、施工图设计审查、工程勘察设计质量管理，拟订建筑业、工程勘察设计咨询业的技术政策并指导实施；管理全县建设工程抗震防雷设防工作；负责全县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职责。

(八) 制定全县城乡建设行业科技发展规划和技术进步政策；组织重大科研项目攻关和新产品、新技术、新工艺、新材料的鉴定、转化和推广应用；指导推进全县绿色建筑工

作；会同有关部门拟定建筑节能的规范性文件、规划并监督实施，组织实施重大建筑节能项目；参与指导新型绿色建筑材料的管理。

（九）负责制定行业教育和人才培养规划并指导实施；负责全县建筑行业岗位培训和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工作；负责本系统智力引进工作。

（十）负责本部门集中在县行政审批中心行政许可服务事项的审批、非行政许可服务事项的办理，以及行政事业性收费与行政审批、行政许可直接相关的公共服务等事项的受理和办理。

（十一）负责全县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管的责任，依法对本行政区域内的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生产实施监督管理，承担房屋和市政设施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拟定房屋和市政设施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生产政策、规章、制度，加强施工质量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监督执行建筑工程质量、建筑安全生产和竣工验收备案的政策、规章制度，组织或参与工程重大质量、安全事故的调查处理，负责危险房屋鉴定工作；承担县安全生产委员会建筑施工安全专业委员会和城市运行安全专业委员会工作。

（十二）负责全县住宅物业管理，对全县住宅物业管理企业实行监督管理；对全县住宅专项维修资金的归集管理、使用进行监督；负责县本级住宅专项维修资金的归集管理、

划拨使用；参与住宅小区规划设计，建设管理及建后的接管验收；配合物价部门制定物业管理服务项目的收费标准；对住宅小区物业管理进行招投标活动；受理业主投诉，仲裁物业管理纠纷。

（十三）负责房屋租赁单位和个人管理；负责指导全县白蚁防治管理；负责县本级政府投资项目及市政府指定的其他重点工程项目建设的白蚁防治及公共建筑、老楼危楼的白蚁灭治工作；指导和规范抗建路步行街活动。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2023年横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共有预算单位1个，包括：横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编制人数小计61人，其中：行政编制人数14人，全部补助事业编制人数47人。实有人数116人，其中：在职人数61人，行政在职人数14人，全部补助事业在职人数47人。退休人数53人、遗属人员2人（财政负担遗属2人，自收自支遗属0人）。

部门收入总表

填报单位：横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 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合计	上年结转	财政拨款				教育收费 资金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上级补助 收入	其他收入	使用非财政 拨款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拨款 收入	政府性基 金预算拨 款收入	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收 入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合计	6,276.97	3,114.09	2,637.88	2,637.88								525.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8.59		78.59	78.59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8.59		78.59	78.5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8.59		78.59	78.5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5.56		45.56	45.56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5.56		45.56	45.5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5.56		45.56	45.56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008.83	347.09	2,453.74	2,453.74								208.00	
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312.92	198.09	906.83	906.83								208.00	
2120101	行政运行	706.83		706.83	706.83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606.09	198.09	200.00	200.00								208.00	
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1,546.91		1,546.91	1,546.91									
2120303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140.00		140.00	140.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1,406.91		1,406.91	1,406.91									
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80.00	80.0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80.00	80.00											
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69.00	69.00											
21213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69.00	69.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143.99	2,767.00	59.99	59.99								317.00	
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3,084.00	2,767.00										317.00	

部门支出总表

填报单位：横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	**	1	2	3
	合计	6,276.97	790.97	5,486.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8.59	78.59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8.59	78.5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8.59	78.5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5.56	45.56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5.56	45.5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5.56	45.56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008.83	606.83	2,402.00
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312.92	606.83	706.09
2120101	行政运行	706.83	606.83	100.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606.09		606.09
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1,546.91		1,546.91
2120303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140.00		140.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1,406.91		1,406.91
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80.00		80.0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80.00		80.00
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69.00		69.00
21213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69.00		69.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143.99	59.99	3,084.00
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3,084.00		3,084.00
2210103	棚户区改造	1,948.00		1,948.00

部门支出总表

填报单位：横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	**	1	2	3
2210108	老旧小区改造	1,136.00		1,136.00
02	住房改革支出	59.99	59.9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9.99	59.99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填报单位：横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科目类级)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一、财政拨款收入	2,637.88	一、本年支出	2,637.88	2,637.88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637.8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8.59	78.59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卫生健康支出	45.56	45.56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城乡社区支出	2,453.74	2,453.74		
		住房保障支出	59.99	59.99		
二、上年结转		二、结转下年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结转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结转						
收入总计	2,637.88	支出总计	2,637.88	2,637.88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填报单位：横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3 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2,637.88	790.97	1,846.9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8.59	78.59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8.59	78.5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8.59	78.5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5.56	45.56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5.56	45.5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5.56	45.56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453.74	606.83	1,846.91
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906.83	606.83	300.00
2120101	行政运行	706.83	606.83	100.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200.00		200.00
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1,546.91		1,546.91
2120303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140.00		140.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1,406.91		1,406.9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9.99	59.99	
02	住房改革支出	59.99	59.9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9.99	59.99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填报单位：横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2023 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790.97	717.51	73.46
301	工资福利支出	715.07	715.07	
30101	基本工资	242.15	242.15	
30102	津贴补贴	39.65	39.65	
30103	奖金	128.87	128.87	
30107	绩效工资	118.16	118.16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78.59	78.59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5.56	45.56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10	2.10	
30113	住房公积金	59.99	59.9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5.76		65.76
30201	办公费	7.08		7.08
30206	电费	4.40		4.40
30217	公务接待费	6.00		6.00
30228	工会经费	21.00		21.00
30229	福利费	7.62		7.62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9.66		9.66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0.00		1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44	2.44	
30305	生活补助	2.02	2.02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42	0.42	
310	资本性支出	7.70		7.70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填报单位：横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2023 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790.97	717.51	73.46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7.70		7.70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填报单位：横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部门编码	部门名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接待 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公务用车 购置
**	**	1	2	3	4	5
145	横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2.00		12.00		

注：若为空表，则为该部门无政府性基金收支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填报单位：横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3 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若为空表，则为该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填报单位：横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3 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详细目标表见附件。

项目绩效目标表

详细目标表见“（九）项目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横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3 年部门预算情况 说明

一、2023 年部门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一) 收入预算情况

2023 年横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收入预算总额为 6276.97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6950.03 万元，主要是本年预算收入中没有含专项债资金收入。财政拨款收入 2637.88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1792.74 万元，主要是因为本年度项目支出预算收入增加；其他收入 525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261.26 万元，主要是因为本年度预算收入增加了预算外项目资金收入；上年结转（结余）3114.09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8481.51 万元，主要是因为本年度上年结转项目支出预算收入减少。

(二) 支出预算情况

2023 年横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支出预算总额为 6276.97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6950.03 万元，主要是本年预算收入中没有含专项债资金收入。其中：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基本支出 790.97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200.28 万元，主要是增加人员工资、五险一金及绩效奖励等费用支出，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715.07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65.76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44 万元，

资本性支出 7.7 万元。项目支出 5486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7150.31 万元，主要是减少了上年结转项目支出，其中：商品和服务支出 300 万元，资本性支出 5186 万元。

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8.59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9.39 万元，主要是本年度养老保险基数调标；卫生健康支出 45.56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2.75 万元，主要是本年度医疗保险基数调标；城乡社区支出 3008.83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1622.94 万元，主要是本年度该功能科目的项目支出增加；住房保障支出 3143.99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8568.22 万元，主要是本年度该功能科目的项目支出减少。。

按支出经济分类划分：工资福利支出 715.07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225.46 万元，主要是增加人员工资、五险一金及绩效奖励等费用支出；商品和服务支出 365.76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10.72 万元，主要是落实政府压缩过紧日子要求，减少日常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44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259.37 万元，主要是本年度该支出经济科目的项目支出减少；资本性支出 5193.7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6905.4 万元，主要是本年度该支出经济科目的项目支出减少。

（三）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3 年横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总

额 2637.88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1792.74 万元，其中：

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8.59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17.23 万元，主要是本年度养老保险基数调标；卫生健康支出 45.56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2.75 万元，主要是本年度医疗保险基数调标；城乡社区支出 2453.74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1712.77 万元，主要是本年度该功能科目的项目支出增加；住房保障支出 59.99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59.99 万元，主要是本年度该功能科目安排了财政拨款支出，而上年度未安排。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基本支出 790.97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225.83 万元，主要是增加人员工资、五险一金及绩效奖励等费用支出；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715.07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65.76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44 万元，资本性支出 7.7 万元。项目支出 1846.91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1566.91 万元，其中：商品和服务支出 300 万元，资本性支出 1546.91 万元，主要是本年度财政拨款支出项目增加。

（四）政府性基金情况

本部门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国有资本经营情况

本部门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六）机关运行经费等重要事项等说明

2023 年横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机关运行费预算 73.46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增加 0.03 万元，增长 0.04%，主要是为了提高工作效率和员工的工作便利性，我局需要使用更多的外部服务和工具，如办公用品、文具、办公家具、保洁服务等。增加这些商品和服务的购买和使用导致本年度商品服务支出比上年增加。

按照财政部《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明确的口径，机关运行费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七）政府采购情况

2023 年部门所属各单位政府采购总额 7.7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7.7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八）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部门共有车辆 0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

2023 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安排购置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

（九）项目情况说明

1.2023 年横峰县住建局事业发展经费

①项目概述：机构改革后，我局人员众多、编制复杂，差额拨款和自收自支事业编制占绝大多数，面临的经费缺口进一步扩大，负担更重，难以维持我局的正常运转。

②立项依据：横府办抄字（2023）60号。

③实施主体：横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④实施方案：保障本单位工资福利支出及公用支出。

⑤实施周期：2023年1月1日-2023年12月31日。

⑥年度预算安排：100.0万元。

（绩效目标表详见下表）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2023 年横峰县住建局事业发展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45-横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横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00	
	其中：财政拨款	100	
	其他资金	0	
	上年结转	0	
年度绩效目标			
确保本单位日常工作正常运转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亮灯率提高保障了城市夜间交通,方便了市民夜间出行,美化了城市夜景、提高了城市品位率	≥5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大楼物业管理楼层数量	4 层
	质量指标	确保单位正常工作运转率	=100%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时间	1 年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保证办公室及各业务股室工作有效运转率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干部职工满意度	≥100%

二、2023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3年横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安排12万元，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与上年安排保持一致。

公务接待费12万元，比上年减13万元，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过紧日子。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与上年安排保持一致。

公务用车购置0万元，与上年安排保持一致。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科目

(一) **财政拨款**：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教育收费资金收入**：反映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取得的收入。

(三)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反映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规定标准或比例缴纳的各项收入。包括附属的事业单位上缴的收入和附属的企业上缴的利润等。

(六) **上级补助收入**：反映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七) **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 **非财政拨款结余**：事业单位除财政拨款收支、经营收支之外的各非同级财政拨款专项资金收入与其相关支出相抵后剩余滚存的、须按规定用途使用的结转资金。

(九) **上年结转**：年度终了时，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但下一年度需要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二、支出科目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二）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三）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四）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五）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项）：反映用于小城镇路、气、水、电等基础建设方面的支出。

（六）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方面的支出。

（七）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款）城乡社区环境卫生（项）：反映城乡社区道路清扫、垃圾清运与处理、公厕建设与维护、园林绿化等方面的支出。

（八）城乡社区支出（类）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项）：反映上述项目以外的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支出。

（九）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棚户区改造（项）：反映用于棚户区改造方面的支出。

（十）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老旧小区改造（项）：反映用于老旧小区改造方面的支出。

（十一）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三、相关专业名词

（一）机关运行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二）“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

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应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2023 年横峰县住建局事业发展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45-横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横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00	
	其中：财政拨款	100	
	其他资金	0	
	上年结转	0	
年度绩效目标			
确保本单位日常工作正常运转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亮灯率提高保障了城市夜间交通,方便了市民夜间出行,美化了城市夜景、提高了城市品位率	≥5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大楼物业管理楼层数量	4 层
	质量指标	确保单位正常工作运转率	=100%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时间	1 年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保证办公室及各业务股室工作有效运转率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干部职工满意度	≥100%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3 年度)

部门名称	横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当年预算情况(万元)			
收入预算合计	6,276.97		
其中:财政拨款	2,437.88	其他经费	3,839.09
支出预算合计	6,276.97		
其中:基本支出	790.97	项目支出	5,486
年度总体目标	1、保障本单位工资福利支出和公用经费支出;2、创新建筑行业管理,实行建管并重,构建租购并举的住房制度,努力实现“住有所居”,优质高效完成县委、县政府部署的各项工作任务,推进新时代住房城乡建设事业高质量发展。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产出指标	产出指标	房屋维修(护)面积	100000平方米
		支部开展言主题党日活动次数	12次
	质量指标	本部门运转保障能力提高	≥8%
	时效指标	保障本部门运转时间	1年
	成本指标	各公租廉租房小区运维经费	50000元/小区
		人均事业发展支出	1500元/人

效益指标	效益指标	保障房小区环境美化	≥5%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本部门干部职工满意度	100%